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上海易连

编号：2024—022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 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为盘活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以下简称合作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司范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交易对方：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

三、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 1、交易标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经营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
- 2、合作机构：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
- 3、业务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具体每笔保理业务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 4、保理融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5、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保理、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保理等方式；

6、保理融资利息：主要与合作银行、到期时间以及市场利率走势有关，参考市场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开展保理业务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五、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决策程序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十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组织实施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应收账款保理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具体合作机构，确认管理层前期关于相关事宜的准备工作。

公司融资管理部组织实施、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及时报告。公司内控审计部负责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